甬农办〔2021〕14号

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农业和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宁波市农业农村局 宁波市

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共同富裕乡村建设

行动方案（2021-2025年）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农办、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，市局各处（室）、下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共同富裕乡村建设行动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 宁波市农业农村局

农业和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宁波市乡村振兴局

2021年9月9日

共同富裕乡村建设行动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

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《宁波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行动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和省农办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乡村振兴局《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行动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的部署要求，深入开展共同富裕乡村建设，奋力打造农业农村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标志性成果，特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到2025年，围绕打造共同富裕乡村样板区的目标，率先破解“三农”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，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取得突破性进展，农业质量效益明显提高，乡村面貌全域蝶变,农民收入高位提升，公共服务优质共享，农民全生命周期需求得到更高水平满足，争创农业高质高效、乡村宜居宜业、农民富裕富足的先行示范。

一是实现“三个高于”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GDP增幅，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幅，低收入农户收入年均增幅高于农民收入增幅。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6万元，低收入农户收入年均增长10%以上。

二是实现“三个缩小”。城乡居民收入倍差从1.74缩小到1.7以内；水、电、路、气、网络、通讯等城乡基础设施差距进一步缩小；教育、卫生、医疗、文体、社会保障等城乡公共服务差距进一步缩小。

三是实现“三个全覆盖”。集体经济收入50万元以上且经营性收入不少于20万元的行政村实现全覆盖；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创建实现行政村全覆盖，基本形成都市乡村、田园城市风貌；市级善治乡村建设达到行政村全覆盖，“四治融合”乡村治理体系进一步健全。

二、重点行动

（一）实施农民收入倍增共富行动。建立健全先富带后富实现“三同步”新机制，推动相对薄弱镇村和低收入群体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。拓展农民增收渠道，实施农家旅游致富、乡村屋顶光伏等工程，支持农村能人带动农民合作创业，农民收入中的经营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实现倍增。集成低收入农户帮促数字化系统，打造新型帮共体，构建社会广泛参与的开放式、开发式帮促机制，确保有劳动能力家庭至少一人就业，低收入农户综合性保险实现全覆盖。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巩固提升三年行动，推广村庄经营、飞地抱团、强村公司、片区组团等创新做法。推进四明山区域振兴发展，打造四明山区域农业品牌和“多彩四明”旅游品牌。

（二）实施未来乡村引领共富行动。把未来乡村作为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基本单元，以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为基础，制定未来乡村建设指导意见和建设导则，区分不同类型，梯次开展先行试点，推动政策、资源、要素向试点区域集成集约配置。围绕主导产业兴旺发达、主体风貌美丽宜居、主题文化繁荣兴盛的要求，迭代建设人本化、数字化、融合化、生态化、共享化的未来邻里、文化、健康、低碳、产业、风貌、交通、智慧、治理、党建十大场景，推动乡村全方位、系统性重塑，打造引领乡村振兴方向的生态、生产、生活共同体。全市建成100个未来乡村。

（三）实施增产保供强基共富行动。深入实施“4566”乡村产业振兴行动，持续深化优质高效、特色精品、绿色生态、美丽田园、产业融合、健康养生的现代绿色都市农业强市建设，基本建成安全高效的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体系。坚决守牢粮食安全的底线，确保粮食播种面积169万亩以上、产量67.5万吨以上。全力保障市民菜篮子供应，生猪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149万头以上；蔬菜种植面积稳定在135万亩以上；水产品总量稳定100万吨左右。严格耕地农业用途管制，稳步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整治和调整优化，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建设一批高效优质农业集聚区。

（四）实施农业科技创新共富行动。扎实推进科技强农机械强农“双强行动”，大力提升农业生产效益，顺应农业发展趋势，大力发展种源农业、设施农业、未来农业等。实施种业强市五年行动计划，开展核心种源“卡脖子”技术攻关，培育壮大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业企业，扶持2家以上种业企业上市。加快农业技术推广，实施基层农业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，加强产业技术团队建设。推广测土配方施肥、水肥一体化、节水灌溉、病虫害监测等智能技术应用，实施农业领域碳达峰专项行动。加快农业“机器换人”，促进高端智能、特色农机装备的推广应用。推进“两进两回”，支持建设各类农业农村创业创新园区、孵化实训基地、大学生农创园、青创农场等，每个区县（市）建成1个以上大学生创业平台，全市培育1万名农创客，辐射带动10万农民。组建市县两级农创客联合会，探索设立农创客产业基金，为农创客提供创业补贴和税收减免政策。

（五）实施数字乡村助推共富行动。坚持以数字化改革引领乡村流程再造、制度重构，加快新基建标杆城市建设，推进人工智能、5G、物联网、大数据等乡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，打造宁波数字乡村大脑。迭代建设“肥药两制”改革、渔船精密智控、集体“三资”管理服务、农村宅基地管理等多跨协同的重点应用场景。围绕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公共服务均等化，积极探索农村公共服务数字化场景。推动数字技术与种植业、畜牧业、渔业生产深度融合应用，推动生产经营全链条数字化，形成“产业大脑+产业地图+数字农业工厂（基地）”发展模式，建成数字农业工厂50个，电子商务专业村200个，示范带动种养基地数字化改造300个。

（六）实施产业融合提质共富行动。大力培育接“二”连“三”的农产品加工、流通、服务业等，拓展农产品增值空间，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，开展农业全产业链“链长制”试点，打造一批10亿元以上的标志性产业链。大力培育领军型农业龙头企业，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新增50家，市级以上示范性家庭农场达到500家以上，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达到700亿元。分级分类推进农业产业平台建设，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区300个以上，建成农业产业强镇20个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50个。深化农文旅一体化发展，做深做强乡村新型融合产业，加快发展休闲旅游、精品民宿、直播电商等新业态，拓宽美丽环境向美丽经济转化通道，乡村休闲旅游业年接待游客突破7000万人次，创建市级农旅融合示范点100个，省级以上美丽休闲乡村15个。

（七）实施基本单元建设共富行动。按照都市乡村、田园城市的建设要求，着力破解城郊和镇郊环境、产业等短板，布局建设一批美丽郊野基本单元，以基本单元为重点区域统筹推进郊区人居环境改善、配套设施提升和产业集聚发展。调整优化农作物布局，因地制宜美化、彩化田园景观，发展多彩农业，打造休闲农业旅游风景线，建设集中连片、景观协调、特色明显的美丽田园100个，着力解决农田碎片化现象。

（八）实施农村改革攻坚共富行动。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按照项目集成、政策集成、要素集成的要求，梯度推进省级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试点，打好涉农改革“组合拳”。深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改革，全面推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登记备案制度，推进进城落户农民“三权”退出试点。深化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，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机制。推广农村承包地经营权、海域使用权、林权、调产安置协议（房票）等抵质押贷款业务，推进股权抵质押贷款增量扩面。稳慎探索宅基地“三权分置”有效实现形式。加强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激活利用，建设数据库和项目储备库，积极探索农房财产权分割转让实现形式及多元投入模式。

（九）实施乡村风貌塑造共富行动。加强乡村景观风貌管控和个性化设计，推动“多规合一”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。高水平推动新时代美丽乡村“13511”工程，打造一批美丽乡村精品线，加强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，推动艺术振兴乡村, 实施乡村风貌微改造行动，统筹推进村庄空间梳理、节点打造、文化植入、设施改造等。实施梳理式改造村1500个，建成新时代美丽乡村精品村1000个、A级景区村庄1000个，建成30个以上小集镇式中心村。研究制定“一户多宅”清理、违法建筑分类处置等政策，积极有序推进旧村改造。实施农房建设“十百千”工程，高标准建设一批“浙东民居”。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标准化运维和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、资源化循环利用系统。

（十）实施生活品质优享共富行动。统筹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，基本实现自然村通等级公路，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达到85%以上，城乡公交一体化率达到100%，完善农村物流骨干网络和配送体系。实施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行动，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，推进城市供水供气管网向镇村延伸。加强“四治融合”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，省级善治村达60%以上，市级善治村建设实现全覆盖。促进公共服务供给由普惠均衡向优质高效转变，农村等级幼儿园比例达到95%以上，规范化村卫生室达到80%以上。积极构建可持续发展机制，成为破解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的全国典范。

三、推进机制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共同富裕乡村建设的全过程和各领域各环节，构建上下联动、横向协同、步调一致、运转顺畅的推进体系，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。建立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和检查考核机制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实施细化量化闭环管理，有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

（二）创新工作机制。按照共同富裕导向，推动各领域各方面政策制度系统性变革，加快完善“取之于农、主要用之于农”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，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。创新实施 “三同步”帮扶机制，系统化建立先富带后富的帮促政策制度。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均衡普惠供给机制，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。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等“两山”转化试点，建立生态补偿标准与经济增长挂钩的联动机制。

（三）汇聚建设合力。坚持群众主体，旗帜鲜明地鼓励勤劳致富、率先致富，旗帜鲜明地鼓励先富带后富、先富帮后富，激发实现共同富裕的内生动力。充分发挥各类社会组织、群团组织以及“宁波帮”人士的作用，实施百家单位结百村、百家企业扶百村等行动，汇聚起建设共同富裕乡村的强大合力。

附件：“十四五”共同富裕乡村建设重点任务分工

附件

“十四五”共同富裕乡村建设重点任务分工

| 序号 | 重点行动 | 主要内容 | 工作目标任务 | 具体举措 | 牵头领导 | 责任处（站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 | 农民收入倍增共富行动 | 拓展农民增收渠道，优化收入结构，农民收入中的经营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实现倍增。 |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GDP增幅，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幅。农民收入达到6万元。 | 实施产业促共富行动，增加农民经营性收入；实施改革促共富行动，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；实施帮扶促共富行动，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。 | 卞银江 | 农办秘书处 |
| 打造新型帮共体，构建社会广泛参与的开放式、开发式帮促机制。 | 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0%以上。 | 开展百家单位结百村、百家企业扶百村行动；低收入农户综合性保险实现全覆盖；有劳动能力家庭至少一人就业。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 |
| 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巩固提升三年行动,推动集体经济收入“双清零”。 | 2023年全市集体经济总收入50万元以下且经营性收入20万元以下行政村实现清零。到2025年底，集体经济总收入100万元以上行政村达到80%以上，经营性收入50万元以上行政村达70%以上。 | 创新方式，推广村庄经营、“飞地”抱团等做法，推进资源激活利用，因地制宜发展农村新产业;推进改革赋能，释放改革红利;规范“三资”管理;强化土地、金融、人才等要素保障。 | 陈世本 |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|
| 二 | 未来乡村引领共富行动 | 推进“未来乡村”建设试点，集成推进未来乡村场景落地。 | “十四五”全市建成未来乡村100个以上引领数字生活体验、呈现未来元素、彰显江南韵味的未来乡村。 | 打造“五化五平台十场景”：聚焦人本化、生态化、数字化、融合化、共享化五大导向，构建邻里文化、绿色发展、乡村数字、产业振兴、公共服务五大平台，推动未来邻里、文化、健康、低碳、生产、风貌、交通、智慧、治理、党建等场景落地。 | 王才平 | 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、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中心 |
| 三 | 增产保供强基共富行动 | 稳步提升粮食产能, 基本建成安全高效的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体系。 |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持在34.1亿斤，粮食播种面积、产量稳定在169万亩、67.5万吨以上。 | 出台粮食产销扶持政策，提升农技服务水平，组织开展绿色高产创建，不断提高粮食生产综合能力。 | 林宇晧 | 种植业和种业管理处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|
| 全力保障市民菜篮子充足供应，进一步提高生猪综合生产能力。 | 全市生猪产能稳定在149万头以上 | 以“六化”为引领,着力构建形成以“大型养殖场为主、适度规模养殖场为辅、中小规模养殖场为补充”的高水平生猪生产体系，加快推进现代生猪种业发展，加强种猪场、种公猪站等基础设施建设，构建生猪良种“育繁推”一体化体系。 | 茅黎泓 | 畜牧兽医处、农机畜牧中心 |
| 推进现代渔业转型发展，大力推广水产绿色健康养殖。 | 全市水产品总量稳定在100万吨以上。 | 全面推进渔场修复振兴暨“一打三整治”专项行动，强化海洋伏休渔船管理和涉渔“三无”船舶和违禁渔具整治。推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技术和模式推广应用。积极创建国家级、省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县。大力发展远洋渔业。 | 皇甫伟国 | 渔业渔政渔港管理处海洋与渔业研究院 |
| 加快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整治，加强连片成规模的高标准农田建设。 | 到2022年，基本完成粮功区“非粮化”整治和优化调整。到2025年，新建高标准农田10万亩，改造提升40万亩。 | 指导督促各地制定粮功区“非粮化”整治实施方案，出台扶持政策，坚持清理腾退和调整优化相结合，稳步有序推进；分解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，落实补助资金，强化指导服务。 | 林宇晧郑余庆 | 农田建设管理处、种植业和种业管理处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|
| 四 | 农业科技创新共富行动 | 实施种业强市五年行动计划。 | 到2025年，培育国内有竞争力种业企业4家，建立种子资源库50家，种业综合产值达到60亿元，育成新品种100个、良种推广新增面积1000万亩。 | 实施“45611”种业提升工程，制定出台推进种业强市五年行动计划，加强现代种业主体创新，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，强化种子生产基地建设，加强行业监管与服务，不断加大政策与要素保障力度。 | 林宇晧吴英军么立坤 | 种植业和种业管理处、畜牧兽医处、三渔处，农机畜牧中心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、渔业研究院 |
| 加快农业先进适用技术引进、示范和推广，组织开展高品质绿色科技示范基地的创建。 | 有效提高农业科技创新水平，创建高品质绿色科技示范基地100个。 | 组建农业产业技术创新与推广服务团队，构建“主导产业+技术团队+产业项目+示范基地”的农技创新推广机制；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，加快农业先进适用技术引进、示范和推广，组织开展高品质绿色科技示范基地的创建。 | 皇甫伟国 | 科技教育处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|
| 加快农业“机器换人”，促进高端智能、特色农机装备的推广应用。 | 推广使用先进适用农业机械1.2万台套；建设标准化钢架农业设施大棚300万平方米。拟创建浙江省综合性“机器换人”高质量发展先行县3个。创建浙江省区域农机综合服务中心30个。 | 实施农机补贴购置政策，逐步形成“常规购机补贴+专项鉴定补贴+新产品补贴+市级购机补贴”的模式；实施农机科技推广项目，探索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全程机械化生产模式；提高设施大棚建设补贴标准，提升标准化设施农业水平。 | 陈世本 | 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农机畜牧中心 |
| 支持建设各类农业农村创业创新园区、孵化实训基地、大学生农创园、青创农场等。 | 每个区县（市）建成1个以上农创客创业平台，培育1万名农创客，辐射带动10万农民。 | 打造农创客创业平台；组建农创客发展联合会；探索设立农创客产业基金；对初次到农业领域创业的农创客提供创业补贴；推出农创保为农创客开展创业创新提供风险保障。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|
| 实施百万农民素质提升工程，培育高素质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。 | 培训高素质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3万人次。 | 实施百万农民素质提升工程，普及推广浙农云和云上智农APP，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培训，分类抓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。 | 皇甫伟国 | 科技教育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|
| 五 | 数字乡村助推共富行动 | 推进数字乡村建设，加快新基建标杆城市建设，打造数字乡村大脑。 | 建成乡村治理数字化平台；创建数字农业工厂建设试点示范50家；电子商务专业村200个；示范带动种养基地数字化改造300个。 | 进一步改善农村宽带网络条件，县城及重点乡村5G信号实现全覆盖。完善乡村信息基础设施体系、数据资源体系、业务支撑体系和数字应用体系，基本实现生产经营智能化、管理服务数据化、乡村治理数字化。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农业农村大数据发展中心 |
| 迭代建设多跨应用场景 | 建设肥药两制、渔船精密智控、集体“三资”管理服务、农村宅基地管理等多跨协同应用场景。 | 建立农村集体资产、农村宅基地、农业经营主体等基础数据资源库。探索农村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公共服务数字化场景。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农业农村大数据发展中心 |
| 六 | 产业融合提质共富行动 | 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、流通、服务业等，打造农业全产业链。 | 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50家，农产品加工产值达到700亿元 | 加大政策支持，强化精准服务，实施农业全产业链强链补链工程，统筹推动农产品精深加工、初加工、综合利用加工、主食加工发展，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，打造全产业链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 |
| 推动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档升级。 | 到2025年市级以上示范性家庭农场500家以上。 | 实施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质量提升整县推进工作；强化政策扶持，分类培训和示范创建；实施经营主体贷款贴息。 | 陈世本 |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|
| 分级分类推进现代农业园区、强镇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。 | 建成农业产业强镇20个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50个 | 大力发展一村一品、一镇一业，加快园区、强镇建设，突出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和生产生活生态统筹协调，创新园区管理，拉高建设标准，推进提标改造，实施维护管控，提升平台能级，做大做强农业优势特色产业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中心 |
| 深化农文旅一体化发展，拓宽美丽环境向美丽经济转化通道。 | 乡村休闲旅游业年接待游客突破7000万人次。创建市级农旅融合示范点100个。省级休闲乡村15个，电子商务专业村200个。 | 坚持点线面联动、农旅文同步、一二三产融合，优化农旅融合发展布局，提升规范管理水平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，打响宁波农旅融合品牌 | 郑桂春 | 乡村产业与市场信息处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中心 |
| 七 | 基本单元建设共富行动 | 改善城郊镇郊乡村人居环境。 | “十四五”时期，在城郊和镇郊统筹布局建设一批美丽郊野基本单元。 | 以人居环境改善、配套设施提升、新型产业植入为重点，建设农民的幸福家园和市民的休闲乐园。 | 王才平 | 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中心 |
| 打造集中连片美丽田园。 | 打造集中连片美丽田园100个。 | 调整优化农作物布局，实施田园“洁化、美化、彩化”因地制宜美化、彩化田园景观，发展多彩农业，打造美丽田园。 | 林宇晧 | 种植业和种业管理处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|
| 八 | 农村改革攻坚共富行动 | 以区县（市）为实施单位，梯度推进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试点。 | 以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撬动各领域涉农改革，最大限度释放涉农改革综合效应。 | 确定区县（市）集成改革主题，每年向省申报2个以上试点县，争取“十四五”期间所有区县（市）全部列入省级试点。 | 王才平 | 政策法规与改革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|
| 深化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，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机制,推进股权抵质押贷款增量扩面。 | 进一步赋权、活权，激活权能效益。 | 探索符合条件的经济合作社有序退出；规范并拓展农村产权交易，探索股权继承和有偿退出机制；推进集体资产股权抵质押贷款增量扩面。 | 陈世本 |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|
| 加强闲置宅基地和农房激活利用，积极探索农房财产权分割转让实现形式及多元投入模式。 | 到2025年，引进一批社会资本，开发一批激活项目，制定一套政策制度，打造一批典型案例。 | 稳慎推进宅基地“三权分置”改革，抓好象山县试点工作。研究出台工作意见，建设闲置宅基地、闲置农房数据库和项目储备库，大力推进闲置宅基地（农房）激活利用。 | 陈世本 |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|
| 九 | 乡村风貌塑造共富行动 | 推进美丽乡村精品线、历史传统村落保护利用、艺术振兴乡村, 实施乡村风貌微改造行动，统筹推进村庄空间梳理、节点打造、文化植入、设施改造等。 | 建成美丽乡村精品村1000个，实施梳理式改造村1500个，建成30个以上小集镇式中心村。 | 深入实施新时代美丽乡村“13511”工程，以拆、改、建、保相结合，按照“宜建则建、宜耕则耕、宜绿则绿”的原则，稳步推进美丽乡村分类创建。 | 王才平 | 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中心 |
| 深化实施“三大革命”，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、资源化循环利用系统。 | 新（改）建农村公厕1500座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率达70%、资源化利用率达100%、无害化处理率达100%。 | 优化农村公厕规划布局，加快农村公厕提档升级，按照建设改造规范，推动设施完善。优化完善城乡一体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体系，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站点向集约集成化转变，强化宣传引导、典型示范、绩效评估，推动形成长效机制。 | 王才平 | 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中心 |
| 十 | 生活品质优享共富行动 | 统筹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、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、农村电网改造、供水供气管网向镇村延伸等工程。根据村民需求导向提供高性价比的公共服务。 | 到“十四五”末，实现全市乡镇通三级以上公路，全市百人以上自然村通等级公路;有条件纳入大管网的做到应纳尽纳;加快农村电网改造升级，推动城乡电网一体化发展。 | 加快打通乡村断头路。新改建农村公路500公里，维修保养农村公路1500公里。采用新技术、新模式提高农饮水水质标准，实现城乡同质。全面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，增强供电能力，满足农村各类用电需求；推动农网装备升级和智能化提升，提高农网供电可靠水平；服务乡村清洁能源发展，促进能源高效利用。 | 王才平 | 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 |
| 加强“四治融合”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。 | 到2025年，省级善治（示范）村占比达60%以上。市级善治村建设实现全覆盖。 | 深入实施乡村治理三年行动计划；建立健全各类组织参与的村级治理架构，深化拓展“村民说事”和“小微权力清单”制度，推广“五小工作法”“诚信指数”等治理品牌；深化基层治理四平台和全科网格规范化建设；推进清廉村居建设。 | 陈世本 |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|

 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农业和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14日印发